

新流

创刊號

1944.1

國語

新流

創
刊
號



新流雜誌社發行

現代蘇聯的警察
國際法
緬甸社會經濟史綱要
周西漢文學批評史
中國哲學史
中國與戰後世界
東方雜誌
盤套(中)

讀者敝總公司年來已在內地設立印刷分廠多處學校用書及新書刊物等產量激增現新出版及再版者已陸續運到茲將最近到者名錄於后敬祈注意是荷

地址：中華路四三二 電話：七三

誌雜大四版出

新中華	全十二冊	預定半年	售一百五十元
文史雜誌	全十二冊	預定半年	售一百二十元
中華少年	全十二冊	預定半年	售一百零六元
中華英語	全十二冊	預定半年	售一百零四元

歡迎定閱及零購以上預定價包括平郵寄費
如需掛號寄者另加寄費二十四元

中華書局貴陽分局啟

地址：貴陽中華路 電報掛號：二九七三

飄上中下冊	美·茲西爾女士著
蝴蝶夢	德芬杜·莫里哀女士著
高爾基選集	
英雄的故事 我的童年	愛約奴隸 老闊
譯靜的領河 四冊	蘇·蕭洛霍夫著
夏伯陽	蘇·雷曼諾夫著
被開墾的處女地	蘇·富羅托爾斯基著
安娜·卡列尼娜 中下冊	蘇·托爾斯泰著
馬丁·伊登	美·傑克·倫敦著
三人	高爾基著
白癡 上冊	俄·陀思退夫斯基著
被侮辱與被損害的 上冊	俄·陀思退夫斯基著
哥薩克人	俄·L.托爾斯泰著
父與子 上下冊	屠格涅夫著
生活的藝術	林孟堂著
阿爾麥耶	康拉德著
虎皮騎士	威里原著
黃昏的故事	路斯赫
阿篤兒夫	狄更斯著
復仇記	斯當著
遇	普式庚著

詳備
目有

初級應用文	狂龍	大學國文	國學入門	國學文學	電木與電玉工業	日用肥皂工業	製麵工程學	油發動機構造綱要	鐵器運輸經驗談	普通化學定性分析實驗教程	科學發明新階段	光電池及其應用	科學家的天才	近世有機化學	自然科學
以上各書照定價每元實售三元四角	二八〇〇	一四五〇	三六五〇	〇七〇〇	二四〇〇	一一〇〇	一三八〇	一三〇〇	一三八〇	二一〇〇	二一〇〇	二一〇〇	二一〇〇	二一〇〇	二一〇〇
地址 貴陽中華北路三五號	唐宋散文選	先秦文學選	樂府詩詞選	孟詩本義選	涵洞工程	蠶繭工業	人造工業	食品工業	平面測量學	性與犯罪研究	人體之研究	化學講話	化學史話	化學史話	化學史話
	一一〇〇	一〇〇〇	二〇〇〇	二〇〇〇	六一〇〇	一〇〇〇	一〇〇〇	一〇〇〇	一〇〇〇	〇一〇〇	〇一〇〇	〇一〇〇	〇一〇〇	〇一〇〇	〇一〇〇
	七〇〇〇	六〇〇〇	七五〇〇	七五〇〇	五〇〇〇	六〇〇〇	八〇〇〇	四〇〇〇	四〇〇〇	九〇〇〇	六〇〇〇	七五〇〇	七五〇〇	七五〇〇	七五〇〇



館像照嘛阿東廣

館分陽貴

路南華中：市陽貴
號〇四二

號〇四二：話電

號四〇二八：號掛報電

新流雜誌創刊號目錄

「新流」寄語

論戰後解決國際問題應用之原則與方法

日本將先德國崩潰論

力行哲學的真諦

論考古學之對象

憲政實施後中國政治制度

對於憲政實施問題之我見

守法重於制法

立身大端銘註

文藝之頁
原野之歌（外三章）

失筆之諱

安慰之歌

沙坪一月

本社

宋選餘

弓長

張民權

岑家梧

曾福祥

蔣道南

吳慶鵬

萬大章

黑子

張明

杏人

敬栗

新流創刊號

中華民國卅三年五月一日出版

本期售價十五元

社長兼發行人 曾德銘

主編 陳白揚

編輯 楊守福

吳會福

出版者 新流雜誌社

貴陽市中華路二二六號

總經售 文風書局

貴陽中華路四二〇號

重慶中一路二〇〇號

印刷者

軍政部戰時軍用印刷廠

廣告刊例

地位面積 積價目

全面三千元

半面一千五百元

四分之一面八百元

全面二千元

半面一千元

四分之一面五百元

「新流」寄語

「感情是勇毅的綠葉，勇毅是實踐的花朵！」

「新流」終於與讀者諸君見面了，也許有的朋友會奇怪：爲甚麼在這個時候來幹這玩意兒呢？是的，我們也明白，在今天來發行刊物并非聰明的事，我們親眼看見許多刊物雜誌在一股股熱情的孕育下產生了，我們也看見許多刊物雜誌在困難的圍繞中夭折了，比方戰後以文化城著稱的桂林，過去許多作家、出版商、書店，都不約而同的向桂林集中，而今也不免顯得有點落葉蕭蕭之感了。

這裏，我們並不是說我們已經具有一切優越的條件，也不是說我們就能克服任何困難，保證新流「源遠長流」到什麼時候；相反的，擺在我們面前正一樣的是荆棘叢叢，如果說我們可以保證新流長流的話，那就只有憑大眾的一腔熱忱。的確，今天新流能夠和大眾見面，那不過是我們一時感情的激動，我們感到文化是人類的精神食糧，在爲爭取獨立自由而戰爭的今天，文化更是一種戰鬥的武器，我們願意在文化園地散播一點種子，或者做一點澆水的工作。

「新流」的出版，我們不敢說是爲了許多的人，却也不只是爲我們自己，我們很希望這塊地方能夠成爲許多人來共同耕耘的園地，讓她長滿油綠的草，再開放一些花。我們相信在今天來出版刊物的確很困難，如果作者和讀者都能共同來克服困難，也決不是沒有辦法的。因此，我們願意在許多作者與讀者的面前提出這一個要求，這個要求便是爲了保證「新流」的未來的生命長久地延續下去。

千言萬語兩句話，我們希望做到：

一、「新流」是屬於許多人的。

二、請作者讀者把「新流」看做自己的。

我們深願讓感情來鼓舞我們，讓我們堅毅的努力工作，使我們的願望都能實現！

論戰後解決國際問題應用之原則與方法

宋選銓

解決戰後國際問題之言論，現如風起雲湧，趨勢浩海。

而各個學者之觀點不同，各國政府之立場亦異。學者之中，或注重民族問題之合理解決（New York Herald Tribune 載 Wilkie 『戰後民族合理』），或希望原料市場之公平分配（Saturday Evening Post, August 23, 1943 Stassen 『一個戰後世界政府的提議』及 Hutchison 在 Atlantic's Magazine 著『美國和平計劃』），或主張戰爭罪犯之迅速處罰（Kinaboury Smith 在一八四三年四月號水星雜誌著『美國戰後處置德蘇計劃』）或提倡國際軍隊之嚴密組織（The Carter 在 Peacocks' Digest February, 1943 著『一個世界聯邦的提議』）。總屬智者見智，仁者見仁；但欲戰後之非常機會，指世界於石之安，其心一也。學者意見，頗多理想高遠，議論深，雖有時足以影響政府之政策，但政府政策，終居領導地位，而為將解決國際問題之核心。各國政府因其制度不同，故其立場亦異。英美當局會此次大戰，係為擁護民主政治而戰。對戰後一題，雖曾通及處置敵方之二三要點，但對處理戰後一切，懸之懸個計劃，與應用之原則，殊少論列。且英美二國政府，對區域組織一層已意見不一。蘇聯政府更守口如瓶，沉默異常。第三國際雖於去年五月廿一日解散，但蘇聯政府並不能因此而放棄其社會主義之立場，可以斷言。將來和會，各國因立場不同，爭論折衷，勢所不免。將來實際上究將如何解決，任何學者，任何政府，均難預料。惟理論上究應如何解決？吾人以歷史家之眼光，就我

國政府之立場似可一述管見，以供當局之參考。

美國史者人類之明鏡，後代之師表也。古人云：『前事不忘，後事之師。』故考古證今，學者所尚，鑑往知來，理有固然。顧歷史事實，論者意見，亦不一致。或著重物質，或推重思想。吾人愚見，認為思想重於物質，物質實受思想之支配。人類之所以昇於禽獸，社會之所以進於文明，皆思想勢力使之然也。有史以來，人類互相爭戰，往往殺人盈城，殺人盈野者，非專為子女玉帛也，必有一高尚之目的在，蓋戰爭始有意義；否則戰爭勝利與未勝利並無差別也。此高貴目的為何？約言之，可分為三大原則，即民族、民權、民生三原則也。所謂民族之原則，吾人乃指任一民族之要求自決，爭取獨立平等而言，非謂一民族之對外擴張，侵略他民族也。所謂民權之原則，吾人乃謂由多數人操縱政府之謂，究係實行代議政府，抑或直接民權可不必深問。所謂民生之原則，即指一般提倡改善人民生活之社會主義，非專指我國平均地權之民生政策，或局部共產之蘇聯制度也。

此三大原則之發生，以我國為最早，歐洲稍晚，美洲更次之。我國春秋時代（西歷紀元前七七〇年至四〇二年），管仲之『管子』已開民族主義之端。孔子美之曰『微管仲，吾其披髮左衽矣！』孔子『不忠，而思不均』，一言已道及今日民生主義之精義。至孟子『民為貴，君為輕』之旨，則民權主義之濫觴也。故此民族、民權、民生三大原則，我國古時，早已有之。嗣後我國歷史，雖帝王昏賊，判於成敗

，但彼帝王之成功，實多因其善于利用民生或民族之原則以爲號召；彼盜賊之失敗，則多敗于不知利用此等原則也。歐洲方面，民權主義發生最早，在古希臘時代（紀元前四三一年至一四六年）已有採用純粹直接民主政治者。近代則以英國發生爲最早，十三四世紀時，已在演進之中。十七八世紀時，英國議會之權力與內閣制之制度已確立不搖矣。迨十八世紀末葉，美國獨立（一七七五年）及法國革命（一七八九年）更爲民權主義生色。當此之時，民權主義，風動歐洲，嗣後更爲其他國家所奉行。繼民權主義而起者爲民族主義。其發端遠在十五世紀中葉東羅馬帝國之亡（一四五三年），英法民族國家之形成。惟其發揚光大則在十九世紀初葉，拿破崙所以失敗者，原因雖多，但其主要原因，史家多認爲係拿破崙所喚起之民族主義。倘無西班牙佛羅斯及德意志之民族主義，則拿破崙之精兵良將固猶昔日之不可能克服也（諸國 Craut & Templer 著 "Europe on the 19th century"）。厥後希臘土耳其獨立（一八一七—一八二七年），比利時對荷蘭。命（一八三〇年宣布獨立，一八三一年爲各國所承認，但荷蘭之承認則在一八三九年），以及義大利之建國（一八六〇年），德意志之統一（一八七〇年），皆民族主義潮流之激而成。最後發生者爲民生主義，乃產業革命之結果，在十九世紀初葉，學者已有提倡之者，至十九世紀中葉，贊成之者始盛。及一九一七年蘇聯之建國成功，此原則始大放光明。我中華民國，由國父之精心研究，毅力鼓吹，艱難締造，以有今日，合此三大原則於一爐，實集古今中外思想之大成。

三民主義非僅「救中國」之主義而已，實則「救世界」之主義也。蓋三民主義之起源，既非屬於中國，其推行也亦非限於中國。惟各國現在之對三民主義，多偏重其中之一義或二義而忽視其中之他義或二義也。例如英美側重民權而忽視民族（尤以對有色人種爲甚）及民生。蘇聯重視民生及民權（蘇式民權）而輕視民族。吾人無須以各友邦效法我國實行整個三民主義之意，但吾人根據歷史事實，對於敵國之處置，確希望其他各國于未來和會中承認以三民主義爲解決一切問題之根本原則，請以歷史爲證。

距今一百三十年前，即一八四四年維也納會議之時，民權民族之原則已流行於社會，但當時參加會議決定歐洲命運之君主與外交官，只顧一時之苟安與小利，不知維持歐洲永久之和平，毅然實行反動之正統主義。將西班牙及拿破崙國王之暴君復辟，致西班牙變亂不已，國勢從此衰微，義大利亦革命時發，擾亂數十年。維也納會議又將比利時併入荷蘭，將德意志組一軟弱無力之邦聯，致比國終一獨立，德國卒建一強有力之政府。與國及土耳其其由多種民族所組成，其統治者與被統治者之間，時有不協。維也納會議未曾過問，故該二國內部之糾紛至一八四四年尚未解決。維也納會議不照民族及民權之原則，致歐洲紛亂，百年未已，史家已有定論（請參閱 Delboud 著 "Histoire diplomatique de l'Europe"）。維也納會議之後，有改組世界之使命者爲巴黎和會。

距今二十五年，即在一九一四至一九一八世界大戰之後，於一九一九年在巴黎所開之和會，爲整頓世界一大關鍵。是時民族、民權、民生三種政治原則已爲世人所熟悉。參加該會，重行改組世界之三百頭，亦未能完全依照此三大原

則以解決世界問題，故二十年後世界大戰又起，迄於今日，流血未止。查巴黎會議時，三巨頭中之一頭，即美總統威爾遜，雖懷抱高遠理想，且以提倡民族自決之說，望重一時，但受法代表克雷蒙梭及英代表路易喬治之牽制，致各項重大問題之解決不能悉與理想相符。關於民族主義者，和會雖一方面准許波蘭、捷克、匈牙利、南斯拉夫、芬蘭、立陶宛、愛斯多尼亞、及拉特維亞等民族之獨立而自建一國家，但他方面又不依民族疆界劃定國界，而將若干德意志人、匈牙利人及保加利亞人等劃入他國境內，致歐洲尚有一千五百萬人受異民族之統治。其中以德意志人爲最多，總計約有八百五十萬人。造成德意志民族不平不安之情緒，而爲二十年後德國發動戰爭之一原因。德奧二國同爲德意志民族之國家，但和約禁其相併。若干領土之轉移，曾依民族自決之理論舉行民衆投票，以決定依從，但尚有若干領土，並未依此原則，舉行民衆投票。此外有若干國家曾訂有保護其領土內少數民族之條約，但仍有若干國家，雖新得土地，但並未訂有此等條約。此巴黎和會並未完全依照民族主義之重要事實也，關於民族主義者，德奧兩國皇室已被打倒。土耳其皇室亦被推翻。即協約國之俄國皇室亦爲其國內之社會主義者所驅逐。但當時和約對好戰之德國，並無限制永遠採用民主制度之規定；蓋當時不料及有希特勒一類之反動勢力即將崛起也。民主政體爲保障和平之一條件，在十八世紀時，德國學者康德已嘗論之。康氏論『世界永久之和平』，謂民主政體與裁減軍備爲二重要條件。一九一八年協約國曾一再拒絕對德停戰者，亦因不願與好戰之極權政府妥協，欲推倒此種政府，另與一能保障和平之民主政府磋商也。好亂成性之希特勒自不

贊成民主政體。彼等並無反對之正當理由，乃詆爲『怯懦者』主持政權之政體而已（參閱希特勒著『我的奮鬥』）。日本政府之好行侵略，即因其政府操縱於軍閥之手。軍人可以直接上奏天皇，軍人可以隨意推倒內閣，軍人可以威嚇議員及壓制人民。因此軍人對內既不受若何限制，對外遂可恣意妄爲矣。政治學與政治史者多能深悉民主政體足以保障和平，極權政體則傾向戰爭。蓋民主政體，其政權操於多數人民，多數人民深知如有戰爭，則痛苦將由彼等身受，故不輕願戰爭。極權政府，其政權操於一二人之手，此一二人者手握大權，難免不自大喜功。如發動戰爭，勝利則以千萬人之熱血換取其一二人之榮名，失敗則逃走他國亦可度其優游之生活。此一般學者所以痛心疾首而主張嚴懲戰爭罪魁也。倘巴黎和會有明白條文，規定德國應永遠採用民主制度，則希特勒初得勢時，列強即有權干涉，恐希氏雖黠，亦不能爲禍如此之甚。日本在巴黎和會時，法代表 Bourgeois 曾斥該國無一責任政府，但會中並未深究。對日本在我國非法所得之權益，反予以承認。關於民生主義，巴黎和會亦僅予少許注意而未作充分之考慮。所謂少許注意者，乃指該會曾決定設立國際勞工機關，調解各國勞動者與資本家之爭議，並促各國政府改良勞工立法。厥後『國際勞工局』即因此成立。所謂未作充分考慮者，蓋指巴黎和會因法國之反對，竟拒絕邀請蘇聯參加，同時對戰敗國之經濟條款復作苛刻之規定。其中以對德國者爲尤甚。此項經濟條款之實行，使德國境內失業業者達六七百萬人。又對德國之賠款問題，和會竟留待後日決定，致種戰後十年間，歐洲經濟與政治擾亂之根苗，幾使整個歐洲陷於大混亂。歐洲之混亂，當時雖得苟免，然今日

之大戰已在醞釀中矣。總之，巴黎和會之大錯，即在不能完全依照當時盛行之民族、民權、民生三大原則以解決一切問題。今日世界之混戰，近因雖爲日本軍閥與德國納粹之好亂，遠因固已種於二十五年前之巴黎和會矣。

目前世界大戰，已達決定階段，戰後和會不久當可召集，吾人追溯往事，細想將來，究將取若何之態度乎？將如昔日之不顧永久和平之原則，只顧一時之利害乎？抑將用遠大之眼光，爲世界作長治久安之計，應用一定之原則乎？夫原則者，解決一切問題之綱墨也。國際問題者，天下最重要之問題也。以天下最重要之問題而不依一定之原則以解決，則其爲禍人類社會豈鮮哉？民族、民權、民生三大原則，乃歷二千餘年經世界各國聖賢英雄及無數人民之思慮與經歷始克確立者。當此非常時會而不予以應用，恐千載而後，吾人將爲後人所非笑矣。抑尤有進者，吾人主張將來和會應以三民主義爲解決一切問題之根本原則，非僅以其切合吾國之立場而已，且與當代英美領袖之立論，亦不相反背。『大西洋憲章』及羅斯福總統所指示之『四大自由』，在實際上，頗與三民主義相合。『四大自由』之『言論自由』與『信仰自由』可包括在民權主義之內。『免於恐懼之自由』實含有民族主義之意義。德國人及日本人不怕戰敗，波蘭人、捷克人、印度人、朝鮮人不怕亡國，非實行民族主義不可。『免於匱乏之自由』如見諸實行，則對戰敗國之割地賠款當有相當限度，對聯合國之彼此經濟合作應有充分之進展。此民生主義之精神也。故羅邱所標榜之『四大自由』，與吾人所主張之『三大原則』，表面上雖不同，但實際上並無若何差異（請參閱 Lord Davies 著 Contemporary Review 著『四大自由

詮釋』）。故我國政府在戰後和會中，倘仿一九二二年華盛頓會議先例，先提出原則，請求通過，嗣後再提出具體辦法，似屬妥當。至吾人擬提出之民族、民權、民生三大原則，因與『四大自由』不相背反，頗有通過之可能。此三大原則通過後，吾人更可據之以提出下列十八條具體辦法：

(甲) 關於民族主義者：

(1) 波蘭、捷克、南斯拉夫、比利時、荷蘭、盧森堡、丹麥、挪威、希臘九國應准其復國。

(2) 新劃國界應與民族境界相符。如有疑難爭執之區域，得利用國際軍隊，舉行民衆投票 (Plebiscite) 以決定之。即德法交爭之 Alsace Lorraine 亦得適用此法。將來如民族發展，產生新形勢，有調整國界之必要時，得依下述『國際聯邦』政府立法院之意見，予以調整。

(3) 朝鮮、印度、越南、斐律賓得適用民族自決之原則，准予獨立。

(4) 其他亞洲及非洲之民族，如荷屬東印度及比屬公果等地之民族，尚未達到自決之程度者，得仿國際聯盟代治地之辦法，交『國際聯邦』政府代治，俟其能自決時，仍准其獨立。但不得由『國際政府』再委託一國代治。

(乙) 關於民權主義者：

(1) 規定日本及德國應永久實行民主政治。在該二國未切實實行民主政治時，不得加入『國際聯邦』政府。

(2) 加入『國際聯邦』政府各國，一律禁止軍人專

政。倘任一國家忽有軍人事政之舉，則其他國家不得予以承認。『國際聯邦』政府更應設法消除此種事實，必要時得用武力。

(3) 各國應厲行裁軍。德日兩國尤應首先立刻實行。裁軍限度以裁至足以維持地方治安爲止。且各國不得擁有軍用飛機、重炮及坦克等重兵器。此項重兵器應交『國際聯邦』政府組織國際軍隊，專門對付可能擾亂世界和平之國家。

(4) 設立『國際參謀部』歸『國際聯邦』政府管轄。其職權爲編組國際軍隊，監視各國軍備狀況，及發生戰爭時擬定作戰計劃及指揮國際軍隊。

(5) 各國外交公開。一切外交事項，應受各國人民或議會之管制，並受『國際聯邦』政府之監督，絕對禁止對國祕密組織同盟。

(6) 各國司法獨立。國際間之法律爭端應交『國際法庭』處理。該庭亦歸『國際聯邦』政府管轄。

(丙) 關於民生主義者：

(1) 日本及德國之現存勞資狀況，應予改善，其他各國之勞工待遇亦應逐漸予以提高，『國際聯邦』政府應設一勞工部，主管各國勞工問題，及國際間一切勞工爭端。

(2) 各國對外國工人之待遇，應與本國工人平等，並應不問國籍，准工人之自由入國與出國。

(3) 有原料之國家，應對其原料之分配，使無原料

之國家能平均享受。

(4) 工業落後之國家對外貨之輸入，應不問國籍予以均等之待遇。

(5) 工業先進國對工業落伍國之投資，應取合作襄助之方式，而不許採獨佔剝奪之方式。

(6) 海洋運輸，除受『國際聯邦』政府法令之限制外，絕對自由。

(7) 各國不得在他國內宣傳破壞其經濟制度。

(8) 各國教育應取消狹礙之國家主義，須提倡國際合作之大同理想。

上述十八條，係根據三民主義推演而生之具體方法。且係就其標準大者而言，其他次要者不及詳舉。其中有專對付德日兩敵國者，有關於聯合國家者，有不分敵我，普遍適用於一切國家者。對敵國之條件，以關於民族主義及民主政治及裁減軍備等比較嚴格，關於民族主義及民主主義者則比較寬大。綜而論之，吾人之對付敵國，既非過嚴，亦非過寬，總以維持世界永久和平爲目的，不願以復仇之心理，仿以往舊例，於戰勝之後，欲將敵國置于萬劫不復之境，引起日後無窮之糾紛。對聯合國家之態度，在求彼此在政治上、軍事上、經濟上及教育文化上永遠之合作，而非以互相牽制之法，維持不安定之勢力均衡(Balance of Power)。對其他一切國家之態度均求彼此永久和協，互相幫助，非存侵略或剝奪他國權益之想也。此十八條之內容，如一一加以詮釋，斷非此短篇幅文所能盡，姑不詳及。惟有一點，吾人必須舉出，略加解說，即上文所述『國際聯邦』政府之性質與內容。關於『國際聯邦』政府之性質，上文已明示其爲超於各

日本將先德國崩潰論

弓長

日本造成這次大戰的禍魁。在這次大戰結束之前，日本必先德國而崩潰，不單是因果如此；即從日本本身力量，和中美英戰略政略看，也復如此。

二

就日本本身力量觀：日本是一個海島的國家。日本海軍的強，是當然的。日本陸軍的強，那至少含有下列二個因素：（一）武士道精神的滋長；（二）大陸政策的發展。換句話說：日本陸軍的強，實在因為它的環境太好了。在十年以前，在亞洲這片大陸上，軍隊的有組織、有訓練，是沒有一個國家能夠比得上日本的。中日、日蘇雖都曾作過戰，中蘇却並沒有全力和日本相拚。同時，我們還能聯想到這一點：在十年前，中國軍隊還未能一致對外作戰。蘇聯的情形，也屬類似。反之，日本陸軍，便能侵略他人了。至於日本的空軍，原為日本軍事力量中最弱的一環。他的能夠調武亞洲，就因為蘇聯空軍的重心，置在歐洲；中國空軍，則尚在草創時代。

日本的敢於動手進攻中國，在亞洲，他是料到下列幾著的：（一）中國缺乏海軍，日本侵佔中國海岸線，易如反掌；（二）中國雖有陸軍，却不十分完整與健全，日本自易得手；（三）蘇聯防歐要緊，不會直接干預中日戰爭。何況日本最初想：中國可不戰而屈，或戰而後屈呢？

日本除用陸軍外，滿以為至多再用些空軍力量，便可一口氣吞下中國。待至中國抗戰一再不屈，日本才著起慌來！日本著慌了怎麼辦？正如諺謂：「一不做，二不休；」索性硬著頭皮，鑽幹起來了。日本又似乎估計得很正確：在納粹軍事行動炙手可熱情況下，蘇聯自顧不暇不消說；連英國也一定勢難兼顧其遠東屬地的。至於美國嗎？祇須殺他一個下馬威，也就鎮壓下去了。戰禍的蔓延擴大，日本應負其全部責任。

不過日本的估計，到後來畢竟錯誤了！造成日本錯誤的最大主因，不消說，當然是中國以不變應萬變的抗戰到底國策。由於中國的不變應萬變，抗戰到底，蘇聯也起而堅決抵抗納粹的侵略。英美眼看歐亞兩戰場上，都有人為他們打先鋒，使得從容不迫，攜起手來，作最後決戰的一切佈置。

三

自義大利易幟後，以德日兩國僅有的力量，來抗衡中美英蘇四強，便愈見其捉襟見肘，朝不保暮。而自納粹變更戰略，蘇軍向西進展後，地中海的英艦和向盟國輸誠的義艦隊，顯早已獲得東駛太平洋的機會。德國的死守羅馬，是為了解除盟軍由義境攻襲德國南部的威脅。英美神慮的「軟化」德國本土，益使日本與「兔死狐悲」，日暮途窮之感！

我們應該理解日本將先德國崩潰的幾點原理：（一）在這次大戰結束前後，亞洲的問題，無論如何總要比歐洲的問題簡單得多。中國除收回東北四省、台灣、及本土失地外，朝

鮮等國是允許扶植他們的獨立的。歐洲則因國際關係比較複雜，便不會那麼簡單。因此在過去幾次盟國首領重要會議中，亞洲部份有顯明的決定。歐洲部份則單拿開闢第二戰場一事看，迄今還未解決。(二)歐洲雖是英國的根本，英國的寶藏，實在亞洲。英國苦心孤詣的經營印度，不但在求根本的安全，也在求板葉的茂盛。英國要保護印度，必先支援中國。英國若幫同把滇緬路打通，中國將驅逐日寇還歸三島，日寇便永無機會回鼎印度洋了。(三)美國對歐亞問題的顧慮，也是亞洲較重於歐洲。在歐洲，美國敵人的拳頭，不輕易打到美國的身上。美國在亞洲敵人的拳頭，則可直接打擊美國的心臟。美國在亞洲的敵人是誰？是日本。日本是美國的死敵。日本對珍珠港一擊，無異給了美國一下「黑虎偷心」。美國受的教訓實在太深刻了！美國趁此時打倒日本，正可剷除自己第一死敵，奠立太平洋永恆和平的礎石。(四)日本的敢與英美為敵，就全靠他的海軍。然而，現在日本海軍，已不敢倒英美海軍之虎鬚了。這理由也很簡單：因為美國海軍，目下已可全力對付日本。就是英國的海軍，現在也可以拿出十分之七的力量，來對付日本。日本海軍無論怎樣利害，以一個日本艦隊，來抵抗英美兩國海軍的聯合力量，自有「螳臂當車」，寡不敵衆之感！日本海軍的避不作戰在此，英美的願先擊潰日本也在此。何況在太平洋上，除蘇聯對日本的态度當置別論外；又有那一個國家，不想打倒日本呢？

四

現在，我們再看看日本的實力：海軍的避不作戰，想見其力虛胆怯。陸軍作戰的信仰，早經喪失了。在中國戰場，

更被打得頭破血流，一籌莫展。空軍的產量，既趕不上英美，不見出動，也是當然的道理。日本想搜劫南洋一帶資源補充戰力的夢想，業已爲美軍的「跳躍」進攻所粉碎。日本確已陷入「四面楚歌」的困境。爲了戰爭的步步逼近日本本土，使日本從三月五日起，取銷了星期例假，再度壓榨日本國民，從事挨打的最後掙扎！

可是日本的最後掙扎，又有什麼用呢？美海軍總司令兼作戰部長金氏說：「自歐洲海面調遣盟國海軍至太平洋之計劃，業經擬定，此或可於一九四四年內實現。進行此項準備歷時已有數月，可能於擊潰德國前付諸實行。」英海軍發言人說：「德國水面及水底艦隊之骨幹業已毀滅，英海軍現逐漸在太平洋戰場中增強對日壓力……」我們祇要等待日本海軍一旦被迫出戰，便保證日本一切都歸於完結。

根據上述的邏輯看法，日本將先德國崩潰，可能性是確實很大的。何況在這些加速日本崩潰的問題中，還蘊育着一股強大的力量，足使日本不能逃避其覆亡的命運！這股強大的力量是什麼？那便是中國的反攻了。中國到相當時期，一面打通滇緬路，解放緬越；一面向大陸廣設反攻，收回東北，扶持朝鮮獨立，必定都能夠完成任務的。

五

日本崩潰後將變成一個什麼樣子？我們很可想像得出：東北、台灣……被中國收回。朝鮮獨立。南洋一帶侵佔區，都物歸原主。代管島移交別人。千島羣島、庫頁島等，也都完了。沒有海軍，也沒有空軍。陸軍的武裝被解除，國際警察，在東京街頭站崗。日本祇剩原來四個島嶼。相反的，日本國民，却都笑逐顏開，得享安居樂業的自由。

力行哲學的真諦

張民權

一、人生與行

○行的意義○

人類生活於宇宙當中，目的在於求生，而求生就在行，所以有行就有生，行始有生。更詳細地說，行可說是生的歷程，生的表象，而生則是行的本體，行的終極。古人說：「天地之大德曰生」。又說：「天行健君子以自強不息」。就是要人們取法於天，前進不已，以達到美滿生存的目的。

所謂生，不是爲個人而生的，因爲人類的進化，在於互助，美滿的生存，在於共榮。總裁嘗以「生活之目的，在增進全體人類之生活；生命之意義，在創造宇宙繼起之生命」勉勵國人，這就是說一個人應爲一己而生，但是尤應爲「人類的生活，羣衆的生命，民族的生存」而生。禮記上說：「天無私覆，地無私載，日月無私照。」這便是宇宙大公無私的精神，這種精神，表現於天地的運行，萬物的化育。而天理有應乎人心，在天爲「公」，在人爲「仁」。「仁」乃是人的本性，亦即是虛靈不昧的良知，人類欲究其善端，實現他的良知，就必定要致良知，如何致良知，便是行。故總裁說：「行爲性之表」；亦即是與生俱來的良知良能……

人之生也，是爲行而生，那末，我們也應當爲生而行（行的哲學）。這幾句話的真義，便是要人們順天應人，把人類生有的良知，充分的發揮出來。

○知行關係○

人生在「行」，亦唯有從「行」的過
程中，才能得知生命之真義，和生活的
道理。我們要明瞭這一點，必須首先了

解知與行的關係：先就心性方面來說，人有純乎天理的良知，但同時也有起於物引（Attraction）的人欲。一般人的良知，不免爲物欲所蔽，故必須力行「存天理，去人欲」的工夫，才能使良知實現，復歸本體。換言之，即吾人欲求萬事萬物之理，必先求之於吾人自身，吾身能行，則精察明白的「知」，自然會獲得。譬如，書經上講的「惟精」「惟一」，大學上講的「明明德」「親民」，我們一定要有「惟精」的工夫，才能「惟一」，要有「親民」的工夫，才能「明明德」。所以陽明先生曾說：「就如稱某人知孝，某人知弟，必是其人曾行孝行弟，方可稱他知孝知弟，不成只是說些孝弟的話，便可稱爲知孝弟」（傳習錄）。由是可知，沒有真切之行，決沒有真切之知；倘有人以爲自知愛國而不愛國，自知服從而不服從，實在他所謂「知」者，等於未知。再就事功方面來說，一切的「知」，沒有不需要經過行的過程的，一個整個行的過程，就是一個新知識養成過程的過程。在這過程當中，知因行而不斷增進，行亦因知而不斷發展，二者連續相成，永進無已。所以只要一個人肯力行，必然愈行愈知，而愈知則行之愈善。譬如科學上的一切發明與發現，如果不經過許多實驗和探索的「行知增進」的過程，能夠成功麼？這整個探索與實驗的工夫，可說是行的過程，而有所發明或有所發現，便是最後所得之真知。再如一切的技术與技能，若駕駛飛機、輪船、汽車，甚至游泳、騎馬、射擊、歌詠等等，都是非經過多次的練習不能成功的，在多次練習

的當中，就是「行」的過程，而學會了這些技能，便是「知」之獲得。由是可見行乃是知之始，知乃是行之成。

二、知，知識與最高知識

○知識的來源 ○個人的真知，是可以形之於語言，或表之於文字，由是存在於個人內心，的經驗與自覺，就變成了一種「知識」。

這種真知的傳遞和記載，便是人類有史以來一切學問經驗歷史文化的來源，也就是造成世界文化可以交互影響，溝通融和的原因。許多個人真知的傳習和累積，構成了人類今日所有的知識範圍。這些知識，對於人類的貢獻是非常偉大的，他提示了人類應該努力的方向，應該採取的方法和步驟，同時他也提示了人類所不應走的歧途和應該避忌的錯誤，有了這些知識的存在，就無異供給了人類求生的方法和門徑，他可使人的行為，更有效率，更有條理，更能收事半功倍的效果。

○知識與知 ○在這裏我們有一點必須認清的，就是世界上所有的現存知識，我們如果把他取出來，祇加以憑空的推理和想像，

這並不算個人的真知，一般人是難於言之論，固然不是「知」，即吾人今日所追求的科學上的原理，如不施之於應用，也不能算做「知」。陽明先生說：「今人却就知行分作兩件事去做，以為必先知了，然後能行，我如今且去講習討論做知的工夫，待知得真了，方去做行的工夫，故還終身不行，亦還終身不知」（傳習錄）。總理亦曾舉日本維新之例說：「夫維新變法，國之大事也，多有不能前知者，必待行之成之，而後乃能知之，是故日本維新多賴冒險精神，不先求知而行之，及其成功也，乃名之曰維新而已。中國之變

法，必先求知而後行，而知永不能得，則行永無某期也（孫文學說第五章）。照這樣說，人類求知識不是沒有用處麼？這樣的看法，也是不對的。第一因為人類現有的知識範圍是相當廣博的，固然這些知識，比起無極的「真字」尚屬渺小，然而在今日的文明中，人類却難於離開原有的知識的啓導、指示和培育，而獲得新知。火車的前進，時時密接着路軌，植物的生長，時時吸取着水分和肥料的灌漑；我們不是絕對的否認「離開知識，獲取新知」的可能性，而是相對的承認，「知識」與「知」間的密切關係，假如今日的我們，依然只是重演人類原始生活的進化，再驗人類歷史經驗的遺傳，不僅誤了人類發展的進程，並且這些真知，對於今日的人類也缺乏偉大的貢獻！第二因為「求知識」的本身也是行，當然也能得到關於求知識的真知。讀書有讀書的經驗，言談有言談的經驗，宇宙的知識，經緯萬端，錯綜複雜，我們如何去吸取，如何去整理，如何去分析，如何去研究，這都要從求知識的過程中，才能獲得的。不過這裏所說的「知」，不是對於所得知識內容的知，而是對於求知識的技能和方法上的知罷了。根據以上的分析，我們知道求知識是非常重要的，一方面求知識之後，可擴大我們開見的範圍，以作力行的參考，一方面可從求知識本身的行為中，得到關於求知識的真知。

知識就是許多經驗和真理，可是他們的價值受了時間性與空間性的制限，決非「施之四海而皆準」，「用之古今而皆然」的。我們從開見上求得了一些知識，決不能認為「知」，便沾沾自足；一定要把他們施之於實踐，從實踐中真切認識他們的價值，從實踐中去發現更高的真理，這才是我們求知識的本意。孔子說：「道聽而塗說，德之棄也。」又說

：「君子恥其言而過其行」（論語憲問）。就是要矯正人們空談理論之弊。

○……最高知識……先知先覺的總理，根據中國數千年來的文化，和當今全世界的潮流，綜合了古今中外的知識，創立了全世界偉大

崇高的三民主義。三民主義之中，雖然包含了若干未經證驗的理想，可是全部主義的精華，都是總理數十年來從事革命命所「經歷」「體驗」的結果。三民主義不僅是總理個人真知的記述，而且他是一部指示中華民族和全世界人類向前求生的計劃。三民主義的最終目的在「天下為公」「世界大同」，也就是要達於「仁」的極致。古人說：「其仁如天，合和萬邦。」可見三民主義的最終理想，實欲與天地合一，因此他是人類的指導知識，或最高知識。

○……真誠的信仰……三民主義是唯救世界人類真理，凡是中華民國的人民，甚至全世界的人類，都是應該信仰的。但是我們僅僅從書本上傳單上口頭上了解一些他的粗淺大意，是不能夠算做真知主義的。三民主義是革命的主義，革命就重在力行。我們要認清，主義的真知，發生於對於主義之實行；主義的信仰，肇端於對於主義所有的真知。總理的繼承者

總裁，可說是最信仰主義之一人，然他這種堅定不移的信仰，亦無非由他多年從事革命的結果而得。所以革命黨員，除了力行主義，便無工作，不僅革命的功勳，須由力行革命主義而樹立，即對主義的信仰，也須從力行革命中養成。孔門的弟子顏淵，不履踐孔子之道，何能有一仰之彌高，鑽之彌堅之嘆；我們的革命黨員，不實行總理的主義，又何能真實驗知主義之偉大性呢？現在有人高言信仰主義，而實則懷疑揣測，不知所安，或者藉此欺世盜名者，都是未真實照着主義實行的原故。

三、知難行易的論證

力行的要旨，我們在前面已經簡要的說明了。但我們人必須篤信總理行易知難的學說，行易知難的學說，實在就是力行的學說。因為力行之效，是從「能知必能行」「不知亦能行」的認識上出發的。所謂「能知必能行」——總理就是勉人去求知，而真知只有從力行獲得，換言之，就是叫人去力行。至於「不知亦能行」，語意更為顯明，因為真知既可從力行而得，則人們又何必徘徊躊躇於「知之難，行之難」之前呢？

○……不行不能知……知為什麼是難呢？因為一切的真知，必須經過行的階段，除了行而外，得不到真知，這是一行與一知在發展的過程上，分出一「易」一「難」的主要原因。總裁曾說：「凡是我們學問經驗中，認為已經獲得的知識，如果不是經過實行，而證明有效，就不能斷定所知者果為真知，所以我們一切的事業，必須實行而後，始有真知，也惟有能行而後能知……如果經過實行或實驗以後，而我們所得的知識，所用的方法，證明為不能見效，我們就可察覺從前所認為已知者，其實不是真知」（行的哲學）。所以一切的知識，不經過自己的行，知識儘管是知識，自己真知與否，却是另外一事。譬如學生嘗熟讀幾何定理，而不能證一題，老冬烘嘗涉獵羣經，而不能治一事；又如醫者能言黑白之名，而不能辨黑白之物，婦孺能言鬼神之事，而不知鬼神之所在，像這等「不行不能知」之例，真是不勝枚舉。總理亦曾舉飲食、用錢、作文、造船、築城、開河、電學、化學、進化十事，以證明求得真知之難；人們常把一知半解的理論或知識，視為真知，其實，真知的獲得，是離開不了行的。